

《经济法基础难点、疑点精讲》问题解答（一）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9/2021_2022__E3_80_8A_E7_BB_8F_E6_B5_8E_E6_c43_69407.htm

问题解答一 1. 提问：请问个人独资企业与合伙企业的法律规定有一定可比性，有许多相同或相似之处，应如何复习？解答：《经济法基础难点、疑点精讲》第二章中已作了介绍。个人独资企业与合伙企业的主要异同可参见下表：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企业性质不具有法人资格，也无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独立的民事主体，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投资人 投资人是自然人； 投资人承担无限责任； 禁止从事营利性活动的人不得作为投资人投资人只能是中国公民有两个以上的合伙人企业名称不得使用“有限”、“有限责任”或者“公司”字样出资可以用货币、实物、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或者其他财产权利缴纳出资投资人以家庭共有财产作为个人出资的，应当在设立(变更)登记申请书上予以注明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合伙人也可以用劳务出资企业事务管理可以自行管理企业事务，也可以委托或者聘用其他人负责企业的事务管理，但企业内部限制不得对抗不知情的善意第三人企业解散后，财产清偿顺序 所欠职工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 所欠税款； 其他债务（剩余部分归投资人所有） 合伙企业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 合伙企业所欠税款； 合伙企业的债务； 返还合伙人的出资（仍有剩余，在合伙人之间按约定分配）企业解散后，企业存续期间债务的清偿责任5年后归于消灭。 2. 提问：请问合同法中要约的撤销应如何理解？解答：要约撤销，是指要约人在要约生效后

，在受要约人做出承诺之前，使要约丧失法律效力的意思表示。要约撤销与撤回都旨在使要约作废，或取消要约，并且都只能在承诺做出之前实施。但两者存在一定的区别，表现在：撤回发生在要约并未到达受要约人并生效之前，而撤销则发生在要约已经到达并生效，但受要约人尚未做出承诺的期限内。

3. 提问：请问企业所得税的捐赠应如何计算？

解答：捐赠有不同的扣除标准，几种主要扣除标准见下表：

扣除标准	扣除比例
全额税前扣除通过我国境内非营利的社会团体、国家机关，向红十字事业、公益性青少年活动场所和福利性、非营利性的老年服务机构的捐赠	1.5%
金融、保险企业用于公益、救济性的捐赠	3%
金融、保险企业以外的纳税人用于公益、救济性的捐赠	10%

纳税人通过我国境内非营利的社会团体、国家机关，向国家重点艺术表演团体、公益性图书馆、科技馆、美术馆、文化馆、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捐赠不得扣除

纳税人直接向受赠人的捐赠 准予扣除的公益性、救济性捐赠的具体计算程序参见辅导教材第342页内容。

在税收政策上，国家鼓励纳税人向社会、公益事业捐赠；但如果不规定一定的捐赠程序和允许税前扣除的限额，会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以捐赠为名行避税之实的行为发生。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